

審計學

案例與習題解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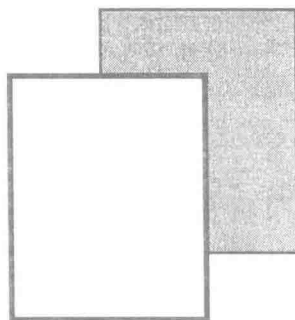
吳琮璠 博士 編著

AUDITING

Solutions and Case Studies

智勝
BEST-WISE

審計學



案例與習題解答

吳琮璠 博士著

AUDITING

Solution Manual & Case Study

智勝文化

審計學案例與習題解答

作者／吳琮璠
發行人／吳琮璠
總經銷／智勝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 100 館前路 26 號 6 樓
電話／(02)2388-6368
傳真／(02)2388-0877
郵撥／16957009 智勝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 5177 號
出版日期／2002 年 4 月再版
定價／250 元



ISBN 986-99998-2-4

智勝網址：<http://www.bestwise.com.tw>

本書之文字、圖形、設計均係著作權所有，若有抄襲、模仿、冒用情事，依法追究。

如有缺頁、破損、裝訂錯誤，請寄回本公司調換。

序

《審計學—新觀念與本土化》一書問世至今已三年，在此期間老師們及讀者對本書的指教，彌足珍貴。審計學是一門相當實用的學問，其與政府工商企業活動、資本市場以及日常生活均密切相關，是相當有趣且有用的一門學科，不僅會計學專業科系應學習審計學，一般管理人員也將因學習審計學而更能掌握企業經營管理之脈動。

本書章節安排或有異於其他英文書者，如職業道德規範(自律)與法律責任(他律)此二章並未放在第一篇，其原因乃是為了讓讀者先了解審計目的、審計工作內容、審計程序等基礎之後再討論。如此讀者較易於了解並易於記憶為何有各種自律與他律之規範，為何需如此規範。另外內部控制一章的寫法乃將有助於內控設計的思考架構移至第六章目錄，老師們可自行決定是否要教；又審計抽樣第八章亦是如此。第十九章電子商務風險與認證，亦是其他中英文書無有者，然觀諸世界潮流會計審計人員卻不能不了解，因此本章乃以簡明易懂之方法說明電子商務風險、內控及查核重點。第六篇其他行業審計，老師們可依個別需要決定是否教授某些章節，或者可指定學生分組選一行業撰寫查核重點，如此二十章以後即可讓學生由寫報告中自學並將成果在課堂上簡報。第三十六號公報在本書印行時是草案，可等正式發佈再向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詢問。

本書共分三部分，Part I「腦力激盪題解答」，為課本中各節末具申論性質的腦力激盪題之答案，除可作為教師課堂討論之用，尚可供讀者在學習每節內容之後，能複習該節的概念，並作相關的思考；Part II「模擬範題解答」，內容包含了《審計學—新觀念與本土化》各章末所附的模擬範題之解答，主要目的再讓讀者能於學習各章內容之後，作簡單的自我評鑑；Part III為「案例與討論」，內容包含新聞刊載之當前實務問題案例，提出一些思考性問題，讓讀者在面對理論與實務之間，增加讀者的理論应用能力。

目 錄

第一章 認識審計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1
II 模擬範題解答.....	77
III 案例與討論.....	195
第二章 認識財務報表與財務報表審計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35
II 模擬範題解答.....	81
III 案例與討論.....	197
第三章 重大性與查核風險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39
II 模擬範題解答.....	86
III 案例與討論.....	199
第四章 查核證據與工作底稿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42
II 模擬範題解答.....	90
III 案例與討論.....	200
第五章 審計規劃與查核程式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45
II 模擬範題解答.....	99
III 案例與討論.....	213
第六章 內部控制與控制風險評估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48
II 模擬範題解答.....	104

III 案例與討論.....	215
第七章 電腦資訊系統環境下查核之考量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50
II 模擬範題解答.....	109
III 案例與討論.....	215
第八章 控制測試抽樣原理及其應用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53
II 模擬範題解答.....	117
第九章 餘額證實測試抽樣原理及其應用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54
II 模擬範題解答.....	120
III 案例與討論.....	216
第十章 營業收入循環交易與會計科目餘額之查核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55
II 模擬範題解答.....	125
III 案例與討論.....	217
第十一章 採購支出與財產循環交易與會計科目餘額之查核	
II 模擬範題解答.....	133
III 案例與討論.....	218
第十二章 生產存貨及薪工循環交易與會計科目餘額之查核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58
II 模擬範題解答.....	139
III 案例與討論.....	221
第十三章 融資投資循環交易會計科目餘額與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查核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58

	II 模擬範題解答.....	147
	III 案例與討論.....	221
第十四章	評估查核結果及出具報告書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59
	II 模擬範題解答.....	151
	III 案例與討論.....	223
第十五章	職業道德規範與查核工作品質管制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62
	II 模擬範題解答.....	160
	III 案例與討論.....	227
第十六章	會計師法律責任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63
	II 模擬範題解答.....	164
	III 案例與討論.....	228
第十七章	財務報表相關服務及報告書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65
	II 模擬範題解答.....	171
	III 案例與討論.....	234
第十八章	財務報表以外之認證服務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68
	II 模擬範題解答.....	177
	III 案例與討論.....	235
第十九章	電子商務之風險與證認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70
	II 模擬範題解答.....	178
	III 案例與討論.....	235

第二十章 政府審計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73
II 模擬範題解答.....	180
III 案例與討論.....	236
第二十一章 金融服務業之內控與查核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74
II 模擬範題解答.....	187
III 案例與討論.....	237
第二十二章 內部稽核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75
II 模擬範題解答.....	191

I 腦力激盪題解答

第一章 認識審計

1-1 腦力激盪

1. 如果您是銀行放款審核人員，對同一公司其財務報表經過會計師審計是否比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審計能得到更高的放款額度？為何？

☞ 過去台灣的金融機構被稱為只看抵押品的現象，隨著傳統經濟要素中的土地房地產重要性逐漸降低，價格不斷下跌之後，財務報表中所顯示借款企業的償債能力、獲利能力、經營能力等反而是銀行看重的項目，因此同一公司的報表若經過會計師簽證則放款審核人員自然比較放心，願意貸給高一點額度。

2. 如果您想要購買一家中小型電子商務公司，若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簽證，您的出價會因財務資訊未經會計師查核而影響嗎？會如何影響您的出價？

☞ 由於未經會計師簽證，因此會影響這家電子商務公司財務報表是否反映確實的資產負債權益營收成本實況，因此出價自應打折以降低不確定性帶來的損失。

3. 會計師財務報表審計對降低資訊風險、降低無風險利率及降低企業風險會有重大影響？

☞ 可以降低資訊風險，可降低風險貼水，但是卻無法降低無風險利率，因為無風險利率是決定於資金市場的供給需求。至於委任會計師查核公司財務報表可以降低控制風險，但卻無法降低所屬產業的企業風險。

1-2 腦力激盪

請將以下各項會計師業務歸類為「審計服務」、「非審計的簽證服務」、「非簽證的認證服務」或「非認證服務」

1. 受某醫院委託作 ISO9002 認證
2. 受某銀行委託認證被併購銀行淨值
3. 受某公司委託設計「作業基礎成本制」
4. 受財政部委託作某銀行金融檢查
5. 受電信局委託認證某電信公司費率

1. 非簽證的認證服務 2. 非審計的簽證服務
 3. 非認證服務 4. 非審計的簽證服務
 5. 非簽證的認證服務

1-4 腦力激盪

1. 經濟部提供補助幾個大學「創新育成中心」，每個中心補助五百萬元，責成輔導協助新設中小企業入駐這些中心，為此經濟部委託會計師依照經費使用辦法查核這些中心經費使用是否合乎規定，試問這是作業審計、遵行審計、還是財務審計？還是兼而有之？

遵行審計，因為係查核經費使用是否合乎規定。不是財務報表審計，亦不是查核使用績效，故亦非作業審計。

2. 第一題中的情況，若是委由一個專案審查小組，就補助創新育成中心的目標，查核實際執行結果是否達成目標，則屬那類審計？

是作業審計(或稱績效審計)，其目的在確認是否有效果及有效率達成目標。

1-5 腦力激盪

1. 請將會計師法第 15 條有關會計師可執行業務之規定，繪圖如圖 1-3 作分類表達。

會計師第 15 條內容如下：

依課本圖 1-3 分類如下：

一、受當事人委託或受政府機關之指定，辦理關於會計之設計、管理、稽核、調查、整理、清算、鑑定、財務分析或資產估價等事項。	可能有些屬簽證，有些則是非審計的簽證及認證服務。
二、承辦財務報告之查核、簽證。	審計
三、充任檢查人、清算人、破產管理人、遺囑執行人或其他信託人。	簽證
四、充任稅務案件之代理人。	簽證
五、充任工商登記或商標註冊及其有關事件之代理人。	非認證
六、代辦其他與會計有關之事項。	視其內容而定

2. 融資簽證、稅務簽證也是「審計」服務嗎？

☐ 是的，其查核嚴謹程度與財務簽證相同，只是查核依據為所得稅法及其查核準則。

3. 由 Anderson Consulting 實例討論會計師事務所如何發展管理諮詢業務，證券管理機關的考量與會計師業務發展的利益有否衝突？如何權衡其輕重？

☐ 美國證期會所持立場是有關公眾利益的財務簽證，只有具會計師資格才能執業，故管理諮詢公司仍應獨立會計師事務所之外為一獨立個體。因為管理諮詢是向客戶收費，作有利客戶的建議。而財務簽證則是提供公允的客戶資訊給投資者或債權人而不是付費的受查人。

1-6 腦力激盪

專業的準則與法律、行政命令等適用先後順序為何？

1. 請比較我國「審計準則公報」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之異同。
2. 請比較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之異同。
3. 比較我國「會計師法」與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之異同。
4. 在我國，凡資本額達 2 億元的公司，每年均須請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簽證的服務；至於資本額未達 2 億元的公司，則不得請會計師提供這種服務，是否正確？請說明理由。

此題採列出法令方式，以節省讀者資蒐集耗費時間，並以加黑線方式挑出比較之處，可以瞭解我們大陸法系國家如何將專業的公認會計原則、審計準則予以法令化的實例。

- 1.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如附：(其中多處提到審計準則，此規則乃根據準則而來，在此特別加黑與畫線)

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下列財務報表，除會計師法及其他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悉依本規則辦理，本規則未規定者，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辦理。
- 一、公司組織依證券交易法規定編製之財務報表。
- 二、公司組織依公司法第二十條規定，每年編製之財務報表。
- 三、公司行號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之財務報表。
- 四、其他供一般用途之財務報表。
- 特殊行業之查核簽證規則，得由其有關主管機關另定之。
- 第二條 被查核事業更換會計師時，繼任會計師應依審計準則公報第十七號規定與前任會計師作必要之連繫，繼任會計師若發現前任會計師與被查核事業有不同意見，應將主張本身意見之理由，詳載於工作底稿。
- 第三條 凡被查核事業上期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或業務事件主管機關核定應予調整之事項，截至次期會計師查核時尚未調整者，除僅需於報表上重分類或以附註表達無需調整帳面紀錄者外，應洽請調整或於財務報表附註中予以說明。
- 第四條 會計師及助理人員（以下簡稱查核人員）應持續進修，充實專業學識與實務經驗，恪遵職業道德規範。
- 前項持續進修辦法由會計師公會另定之。
- 第五條 會計師受託查核之財務報表，應由被查核事業根據其帳冊及有關文件編製。會計師應依審計準則公報第四號規定，獲取足夠與適切之證據，作為撰擬查核報告之依據。
- 第六條 會計師首次受託查核財務報表，有關期初餘額之查核，應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一號規定，執行必要查核程序並出具允當之查核意見。
- 第七條 會計師擬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工作，應依審計準則公報第十五號規定，取具其他會計師超然獨立之聲明書，並執行必要之查核程序。
- 第八條 會計師採用專家報告作為查核證據時，應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規定，審慎評估專家意見之可靠性。
- 第九條 會計師規劃查核工作時，應依行業特性及審計準則公報第五號規定，對被查核事業之內部控制制度作概括性之瞭解，如擬予信賴，則進一步調查交易流程與有關程序，俾對其內部控制之有效性進行初步評估。如仍擬信賴，則應作進一步之調查與評估，衡量其可資信賴之程度，以決定證實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與範圍。
- 第十條 會計師開始查核時，應先就下列項目選擇一個月或抽取足夠之資料予以核

對：

- 一、傳票與原始憑證逐筆核對。
- 二、傳票與日記簿逐筆核對。
- 三、傳票與明細帳逐筆核對。
- 四、日記簿與總分類帳逐筆核對。
- 五、明細帳之合計數與總分類帳統馭科目之餘額核對。

第十一條 會計師對被查核事業資產負債表日後至查核報告提出日止所發生之期後事項，應依審計準則公報第十三號規定，查明是否已按其性質調整報表或於財務報表附註中說明。

第二章 查核程序

第十二條 會計師開始查核前，應依審計準則公報第十號規定，規劃其查核工作。

第十三條 會計師採用內部稽核之工作，作為財務報表查核之證據時，應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五條規定，評估內部稽核工作之品質。

第十四條 查核人員執行遵行查核程序時，應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五號規定，進行交易抽查及功能抽查。

第十五條 查核人員執行證實查核程序時，除抽查交易內容及各科目餘額外，應依專業判斷及審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規定，採用適當之分析性複核程序。

第十六條 財務報表之一般查核程序以本規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發布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為準。

但得按行業特性或實際需要及有關法令規定酌行增減。

必要時，得就增減後之查核程序，另行彙編查核程式，並於工作底稿敘明理由。

第十七條 會計師受託查核時，應對被查核事業之財務報表具有長期重要性之有關資料，設置永久性檔案，以後每次查核時，仍須核閱其內容，並予更新或補充。

第十八條 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應先就財務報表所列各科目餘額與總分類帳逐筆核對，總分類帳並應與明細帳或明細表總額核對，相符後，再依下列程序查核：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 (一) 評估現金之內部控制制度，並抽盤庫存現金，如盤點日非為資產負債表日者，則應調節是否相符。
- (二)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應查明有無現金以外之項目，如員工借條、未兌現支票及未報銷單據等，必要時，須作妥適之調整。
- (三) 查明零用金及週轉金撥領報支情形及餘額，核對未報銷之單據及作必要之調整。
- (四) 就銀行對帳單與帳列金額核對，並向銀行發函詢證，如有差異，應取得被查核事業編製之銀行存款調節表，並就調節項目予以抽查。
- (五) 以現金簿與送金簿存根及支票存根抽查核對，注意有無開出支票供他人或關係企業使用而未入帳情事，有則應調整入帳或予列註。
- (六) 已指定用途或受有約束之銀行存款，應查明是否已列註或轉列適當科目。
- (七) 盤點定期存單，並查核應收利息估列情形。

- (八) 因增資而致銀行存款增加時，應查明來源及其運用情形，有無虛增虛減現象。
- (九) 資產負債表日倘有已到期未存入銀行之應收票據，應查明是否已於次期初即存入銀行。同時注意其所以未能存入銀行之原因。
- (十) 抽查現金及銀行存款鉅額收支之原始憑證，並注意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現金及銀行存款之變動情形。如有鉅額或異常者，應查明原因。
- (十一) 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重大現金交易及銀行間轉撥交易，核對各項憑證，以確定現金已為適當之截止。
- (十二) 如有外幣存款，應查明是否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
- (十三) 如有約當現金，準用短期投資之查核程序，並應查明其分類是否適當。

二、短期投資

- (一) 查明短期投資購入、售出之程序及其有關憑證。
- (二) 會同保管人員實地盤點庫存證券，並與帳冊核對，以確認其所有權及流動性。
- (三) 委託他人保管或提供擔保之證券應予以函證，或檢視保管條等相關憑證。
- (四) 查明入帳基礎及期末評價是否適當。
- (五) 查有為債務之保證或其他用途者，應查明是否已列註或轉列適當科目。
- (六) 查明短期投資之股利或利息收入列帳之適當性。
- (七) 短期投資中如有屬於約當現金或長期投資者，應查明是否已轉列適當科目。

三、應收票據與應收帳款及營業收入

- (一) 評估營業收入之內部控制制度，核對其交易紀錄及有關憑證，以確定收入紀錄之可靠性及是否已依法開立統一發票。
- (二) 與上期金額作比較分析，以視其變動趨勢是否合理，其有重大變動者，應查明並分析其原因。
- (三) 有代銷或經銷業務者，查明其帳務記載是否與合約規定相符。
- (四) 查明帳列主要營業收入之內容及其分類是否適當。
- (五) 以抽查方式向債務人發函詢證。
- (六) 已提供擔保之應收票據，應向質權人發函詢證，並查明是否已予列註。
- (七) 會同盤點庫存票據，如由他人持有或交銀行託收者，應向持有人函證或查核銀行託收之憑證。盤點日如非資產負債表日，應調節其差異。
- (八) 查有向他人換票情事時，應予列註或轉列適當科目。
- (九) 編製分析表分析帳款之帳齡並查明應收票據及帳款之期後收回情形，如有到期未收回者，應查明是否作適當處理。
- (十) 查明備抵壞帳之提列方法及其金額是否適當。
- (十一) 查明發生糾葛或業已涉訟之應收票據及帳款，是否作適當處理。
- (十二) 查明壞帳之沖銷是否適當。
- (十三) 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核對各項憑證，以確定銷貨及銷貨退回已為適當之截止。
- (十四) 查明當期及期後有無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之產生，如有，應調查其原因並瞭解是否已作適當之表達。

- (十五) 查明如有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已否轉列適當科目。
- (十六) 應收票據與帳款是否依長、短期分別列示，其屬長期性質者，查明是否以現值入帳。
- (十七) 因內部轉撥計價所產生之內部利潤，應查明已否沖銷。
- (十八) 查明附息應收票據之利息收入及應收利息已否列帳。
- (十九) 應收票據如有貼現情形，應核對貼現紀錄，並予以函證，查明其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 (二十) 如有外幣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查明已否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調整。
- (二十一) 查明與關係人交易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已否作適當之表達。

四、其他應收款項

- (一) 注意各項其他應收款項之性質，其非屬於流動資產者，應查明已否轉列適當科目。
- (二) 必要時發函詢證，並查明期後收回情形。
- (三) 查明備抵壞帳餘額是否適當。
- (四) 查明其他應收款項中金額重大者，已否單獨列示。

五、存貨及營業成本

- (一) 評估營業成本之內部控制制度，核對其交易紀錄及有關憑證，以確定營業成本之歸類、計算及紀錄之可靠性。
- (二) 與上期金額作比較分析，以視其變動趨勢是否合理，其有重大變動者，應查明並分析其原因。
- (三) 查明存貨入帳基礎及計算方法，並注意其是否與上期一致，如有變更，查明是否合理，並已否作適當之處理。
- (四) 觀察被查事業實地盤點存貨，盤點時得以選擇抽點，並將盤點情形及抽點結果與盤存彙總表及帳列核對。
- (五) 存貨帳列數與實地盤點數如有重大差異時，應查明其原因。
- (六) 盤點時若有他人寄售或寄放之存貨，應確定其業已分別存放標示，並取得該等存貨之規格、數量等有關資料，以確定該等存貨未包括於被查事業之存貨內。
- (七) 對存放在外之存貨，應向保管人發函詢證，必要時並採取其他必要之查核程序。
- (八) 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核對各項憑證，以確定營業成本已為適當之截止。
- (九) 銷貨成本中，如有外銷沖退關稅或貨物稅等情事，查明其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 (十) 查明存貨有無提供質押保證或信託占有等情事，有則查明已否列註。
- (十一) 查明存貨之保險情形及保額。
- (十二) 查明損壞、變質或歷久滯銷等之存貨是否已按淨變現價值與成本孰低法評價。
- (十三) 就期末存貨執行成本與市價孰低之評價。
- (十四) 查明在途存貨之所有權，如已屬被查事業之存貨者，已否作適當之處理。
- (十五) 查明呆廢材料處理程序是否適當。

六、預付款項

- (一) 預付款項應轉作費用或其他適當科目者，查明已否轉列及其金額是否相符。
- (二) 查明預付款項是否具有契約關係及其契約內容與對方履行契約義務之程度，必要時並向對方發函詢證。

七、其他流動資產

查明其性質，並瞭解其歸類及會計處理是否適當；性質特殊者，是否已於附註詳予說明。

八、基金及長期投資

- (一) 查明各項基金提存之依據及已否列註。
- (二) 會同保管人員實地盤點長期投資所取得之證券及有關憑證，如存放在外時，應予函證並檢視保管條或採取其他必要查核程序，以確認其所有權。
- (三) 查明長期投資之取得與處分之程序及其會計處理之適當性。
- (四) 查明長期投資之入帳基礎及其分類是否適當。
- (五) 各項長期投資如有提供擔保、質押或受有約束、限制等情事，應查明已否列註。
- (六) 長期股權投資對被投資公司有重大影響力者，查明已否按權益法評價；有控制能力者，如被查核事業為公開發行公司，應查明是否已依規定編製合併報表。
- (七) 長期股權投資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查明已否按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 (八) 長期股權投資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時，查明是否已依規定取具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九) 查明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是否已予銷除。
- (十) 長期股權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部分，查明是否已依規定攤銷或沖轉。
- (十一) 長期投資之價值如已發生永久性之下跌，查明是否已承認永久性之跌價損失。
- (十二) 查明是否有長短期投資互轉情事，並確定其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 (十三) 查明長期債券投資是否按成本法評價，其溢價或折價有無按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銷。
- (十四) 查明長期投資之股利或利息收入列帳之適當性。
- (十五) 查明被投資事業是否存續營業中，如已停止營業是否已作適當之調整或予以列註。

九、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

- (一) 查明固定資產之產權是否為被查核事業所有，必要時，實地觀察或會同盤點具有代表性之固定資產；如因受法令限制致暫時無法以被查核事業名義登記產權時，應查明是否具有保全措施，並於附註作適當說明。
- (二) 查明固定資產中有無非供營業使用者，如有，應按其性質轉列為長期投資或其他資產。
- (三) 查明固定資產有無提供擔保質押、或受有限制等情事，有則已否列註。

- (四) 查明固定資產之保險情形及其保額。
- (五) 查明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入帳基礎，如有依法令辦理重估價者，查明已否將重估時期及重估金額予以列註，並查明重估後之折舊、折耗或攤銷有無依規定提列；土地經重估者，查明重估增值金額是否適當及是否依法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
- (六) 查明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是否依現行法令規定及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提列折舊、折耗及攤銷，並查明其金額是否適當。
- (七) 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資本化政策、折舊、折耗暨攤銷方法與年限是否與上期一致。如有變更，查明是否合理及其會計處理是否適當，以及是否已依其性質以會計原則變更或估計變動之方式，列註變更之事實及影響數。
- (八) 查明有無閒置或無使用價值之固定資產，如有，是否已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之較低者轉列適當科目。
- (九) 查明本期增添固定資產之性質暨與固定資產有關之費用科目，以確定其究竟應屬資本支出或費用支出及其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 (十) 查明購建中之固定資產，其利息資本化之會計處出處理是否適當。
- (十一) 預付土地、設備款如有鉅額增減變動者，應查明其合理性。
- (十二) 查明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本期之增減變動情形及其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 (十三) 查明因固定資產而產生之房租、地租等收入已否妥適入帳。
- (十四) 查明有無租賃固定資產情事及其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 (十五) 查明無形資產之內容及其會計處理是否適當。
- (十六) 核對無形資產有關憑證、文件及許可之證明。
- (十七) 查明無形資產是否仍有效益存在，其成本是否按有效期限分期攤銷。

十、遞延借項

- (一) 查明其性質並確定所列金額是否適當。
- (二) 查明效益是否及於以後期間及其攤銷之合理性。

十一、其他資產

- (一) 查明原始憑證以確定入帳金額之合理性。
- (二) 如有其他資產須攤銷者，查明其攤銷方法之全理性。
- (三) 歷久未清之款項，若無法向債務人證實或收回無望者，查明已否沖銷或提足備抵壞帳。
- (四) 查明其他資產中金額重大者，已否單獨列示。
- (五) 保管品必要時應會同保管人員實地盤點，並向寄存者函證確認。
- (六) 查明存出保證金之性質及其合理、必要性。

十二、借款

- (一) 查明借款屬銀行透支、銀行借款、應付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其他借款等已否分別列註。
- (二) 查明重要借款合同並發函詢證，以確認借款餘額、利率、償還期限、額度、重要約定條件及擔保情形。
- (三) 查明銀行透支餘額是否係與銀行存款相抵之餘額，有則作適當之調整。
- (四) 如有向股東、員工及關係人等借款者，查明已否列註。